

卫滨区减灾委办公室

卫滨区减灾委办公室关于转发 《新乡市减灾委办公室风险监测信息》 (第91期)高温橙色预警信息

平原镇、各办事处、区减灾委各成员单位:

现将《新乡市减灾委办公室风险监测信息》(第91期)高温橙色预警信息转发给你们,请各单位认真学习,加强会商研判,全力做好极端天气防范工作。



风险监测信息

第 91 期

新乡市减灾委办公室

2024 年 7 月 22 日

高温橙色预警信息

一、预警信息

新乡市气象台于 2024 年 7 月 22 日 12 时 54 分发布高温橙色预警信号：预计今天白天我市最高气温将达 37℃ 以上，请注意防范高温天气造成的不利影响。

二、关注及建议

新乡市减灾委办公室、新乡市应急管理局在此提醒：各级各有关部门要落实好高温天气各项防范和应对措施，确保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安全、平稳、有序。

（一）及时研判预报预警。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各有关部门要密切关注气象部门发布的预警信息，按照职责落实防暑降温保障措施，严密防范高温天气的不良影响，做好相关防火工作。报纸、电视、广播等新闻媒体和通信部门要密切配合，在第一时间向公众发布发布高温预警，提醒群众尽量减少室外活动，做好防暑降温工作。

（二）高度重视森林防灭火工作。有关部门要严密防范高温天气对森林防火工作带来的不良影响，落实火灾防范措施，切实做好护林防火工作。

（三）落实各项防御措施。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加强防火宣传，加强对重点区域、重点人群和重点时段、重点活动的监管，落实火灾防范措施，注意安全用电，防范因用电量过高，以及电线、变压器等电力负载过大而引发的火灾。应急部门要加强对危化、工贸等行业防暑降温工作的安全监管和督导。住建等部门要督导在建工地规范施工现场安全管理，根据高温天气情况做好防暑降温工作。农业农村部门要指导做好农业生产和田间管理工作，及时排水散墒，并做好病虫害防治工作。民政部门要重点对养老机构，高龄、独居、困难老人等对象进行走访，帮助解决高温天气带来的生活困难。电力部门要加强对电力设施的风险隐患排查，及时消除危险，并做好供电保障。其他部门要结合各自安全生产工作特点，加强高温天气安全生产防范应对工作，及时消除事故隐患。

（四）加强个人安全防护。广大人民群众需注意防暑降温，尽量避免在高温时段进行户外活动，外出时检查室内电器是否关闭，防止引发火灾。

（五）做好值班值守。各级各有关部门要严格执行 24 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，保持信息畅通。应急救援队伍要加强值班备勤，强化保障措施，做好救援准备，遇有突发事件要第一时间赶赴现场，并及时处置。

报：省减灾委办公室，市委办，市政府办

发：各县（市、区）减灾委员会、市减灾委成员单位
